

## 第二十五課 封建 vs 傳統 (Sabbaton 安息日)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六 1-11

「<sup>1</sup>有一個安息日、耶穌從麥地經過、他的門徒掐了麥穗、用手搓著喫。<sup>2</sup>有幾個法利賽人說：『你們為甚麼作安息日不可作的事呢？』<sup>3</sup>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經上記著大衛和跟從他的人、饑餓之時所作的事、連這個你們也沒有念過麼。<sup>4</sup>他怎麼進了神的殿、拿陳設餅喫、又給跟從的人喫、這餅除了祭司以外、別人都不可喫。』<sup>5</sup>又對他們說：『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』<sup>6</sup>又有一個安息日、耶穌進了會堂教訓人、在那裏有一個人右手枯乾了。<sup>7</sup>文士和法利賽人窺探耶穌、在安息日治病不治病、要得把柄去告他。<sup>8</sup>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、就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：『起來、站在當中。』那人就起來站著。<sup>9</sup>耶穌對他們說：『我問你們、在安息日行善行惡、救命害命、那樣是可以的呢？』<sup>10</sup>他就周圍看著他們眾人、對那人說：『伸出手來。』他把手一伸、手就復了原。<sup>11</sup>他們就滿心大怒、彼此商議、怎樣處治耶穌。』

當宗教淪落為一種病態、枷鎖、沒有人情味的宗教時，是一件非常危險和恐怖的事，就讓我舉出一些實例來闡明：

⊕ 某姊妹發現丈夫存在著極大的問題，在一次無意中，發現了他一直性虐待他們一個十二歲大的女兒，只是女兒年幼，怕了父親的淫威，一直不敢出聲。當這姊妹發現此事後，就向丈夫質詢，丈夫大怒，出手打傷這位姊妹，驚動了警察。不久警察上門，把這個丈夫拘捕，並且控告他傷人，這位姊妹便開始辦理離婚手續。

就在此時，一些基督徒關心這位姊妹，帶了她返教會，並且信了主。這本是一件好事，這位姊妹也從信仰中及弟兄姊妹的關懷，得到安慰和醫治。然而，當她申請教會水禮的時候，問題就接踵而來。教會牧師和執委，以為基督徒是不應離婚的，離婚是罪，他們就以此理由拒絕她的洗禮申請，而且更輔導她要愛丈夫，原諒和接納他，這是聖經的教導。這位姊妹信任教會的領袖和牧師，在極不願意的情況下，停止辦理離婚手續，並且撤銷控罪，接丈夫回家居住。但她終日不安，昔日一幕被打的影像重覆又重覆在腦海中，她的女兒更慘，心裏受到極大的創傷。母女二人終日活在恐懼之中，不到半年，二人都要見精神科醫生。最後在醫生的勸告下，她們終於離家出走，她們亦從此再沒有返教會了。

這是誰之過呢？

⊕ 某教會一個長老被發現與一個有夫之婦的姊妹有婚外情。牧師和其他執長得悉此事，立即向他們對質。那姊妹一早便離開了那教會，但這位長老非常後悔他的罪行，並且接受心理輔導，與太太的關係亦嘗試修補。但教會以為這長老是教會領袖，他是要向教會交代的，一方面要停止他教會一切的事奉，也不得一年內守聖餐，更要求他在一次家會中向全體會眾承認這罪，要求眾弟兄姊妹接納他。教會牧師以為這是聖經的教導，也是對他是否真心悔改的一個明確。

這位長老是一個較軟弱的人，雖然在太太極度反對下，他仍是照教會規矩去作，這令他妻子及子女感到非常不安和憤怒。從此，他們不再在教會出現了！

這是誰之過呢？

當教會把聖經或教會的傳統看成一些硬崩崩的教條，又要人人死守，這宗教便一定淪落為教條派、一種病態，一些枷鎖。耶穌時代的法利賽人便是其中典型的例子，但可惜，在我們今天的華人教會中，比比更是，這是令人痛心和憤慨的。

在耶穌時代，法利賽人特別重視三個傳統，也容易把這些傳統成為一些枷鎖。

- ✦ 安息日條例
- ✦ 割禮
- ✦ 潔淨，洗手及食物的規條

路六 1-11 正是說到安息日的問題，就讓我們仔細看看聖經的真理。

### (一) 安息日 - 律法 vs 人情 (v.1)

猶太人非常重視律法，因為他們以為這是神在西乃山上頒布給他們，是獨有的，因為以色列是神的選民。摩西五經很清楚說明了一些律法：有獻祭律法、潔淨律法、飲食律法、十誡，以及其他諸多有趣的律法。但其中不少律法是一些比較廣濶的原則，而不像今日西方社會對法律的看法。我們就以十誡為例，十誡的第四誡是守安息日條例，聖經是這樣說的：

「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，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。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、牲畜，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，無論何工都不可做，因為六日之內，耶和華造天、地、海和其中的萬物，第七日便安息，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，定為聖日。」(出二十 8-11)

安息日條例清楚吩咐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，無論何工都不可作，因為耶和華花了六日創造這個宇宙，但到了第七日，祂就停工了，便訂下此日為安息日，以資記念。

然而，聖經卻沒有告訴我們什麼是工，什麼不是工？希伯來文「工」一字是 *melachah*，*melachah* 與我們中文的「工」及英文的 *work* 很不同。我們所謂「工」通常是指「工作」，也即是「返工」的工，即英文所謂 *employment*，所以在中文的詞彙中，我們有「返工」「辦工」「放工」這一切都是指工作而言。然而，希伯來文 *melachah* 與工作沒有多大關係。其精義是指「創造」(*creative*) 或是控制環境。換言之，凡是你所作的，若有一種「創造」的成份，本來是沒有的，現在有了，這便是創新，這就是 *melachah* 的意思了。就以「開燈」為例，本來是漆黑一片，你亮了燈，一片光明，這便是創造，從黑暗到光明，這就是 *melachah* 了！而拉比在安息日講道，講道是他的「工」(*employment*)，但講道並非一種創新的行動，所以就不算工了，安息日拉比講道也沒有犯安息日做工之罪。所以，拉比在安息日講道不是做工，所以沒有犯罪。但一個人若開雪櫃，一開後雪櫃內的電燈燻了，你便犯了在安息日工作之罪，因為從黑暗到光明是 *melachah* (做工)，所以猶太人在安息日是不開燈的。

根據猶太人的律例，*Torah* 是聖經上的誡命，但很多時這些誡命律法都是一些原則，沒有清楚說明如何作。就如安息日條例，*Torah* 只是叫我們要守安息日，沒有說明什麼工可以作，什麼工不可以作，於是猶太人便研究如何把這原則付諸實行，清楚釐定什麼工可以作，什麼工不可以作，於是猶太教典籍 *Talmud* 及 *Mishnah* 便應運而生，*Talmud* 在希伯來文解作「指導」(*instruction*) 「學習」(*learning*)，而 *Mishnah* 是搜集了猶太教的 *oral laws*，其實它們都是解釋 *Torah* 的典籍，從一些簡單的律法原則轉化為極複雜的一些律例，就如安息日條例，猶太人列出了 39 樣東西為工作，在安息日是不可作的：

- ✦ 撒種 (*sowing*)
- ✦ 耕田 (*plowing*)
- ✦ 收割 (*reaping*)
- ✦ 捆禾 (*binding Sheaves*)



- ✚ 分開麥穗 (threshing)
- ✚ 分攪穀米 (winnowing)
- ✚ 分類 (selecting)
- ✚ 磨 (grinding)
- ✚ 篩 (sifting)
- ✚ 縫 (knitting)
- ✚ 焗 (baking)
- ✚ 剪毛 ((Shearing Wool)
- ✚ 洗毛 (Washing wool)
- ✚ 打羊毛 (beating wool)
- ✚ 染羊毛 (dying wool)
- ✚ 織 (spinning)
- ✚ 針織 (weaving)
- ✚ 綁 (tie)
- ✚ 鬆 (untie)
- ✚ 鹽醃 (salting)
- ✚ 殺宰 (slaughtering)
- ✚ 寫多過一封信 (writing more than one letter)
- ✚ 建築 (building)
- ✚ 生火 (kindling a fire) , 開燈 (turn on the light)
- ✚ 熄火 (putting off the fire) , 熄燈 (turn off the light)
- ✚ 用鎚仔 (hammering)
- ✚ 運輸及搬運 (moving or transporting)

作為一個非猶太裔的人，我們不明白何解猶太人會如此重視這些生活細節，真是芝麻綠豆鎖事。況且這只會引起生活諸多不便，真的是作法自斃，為什麼聰明的猶太人竟會如此笨拙？

我想，至少有 2 個原因：

- ✚ 神學原因 — 律法是神頒布給祂子民的，只有猶太人才有此福氣，又怎可以漠視不尊重呢？
- ✚ 政治原因 — 猶太人被擄後，到處流蕩，失去家園，國土，唯一可以維繫整個猶太民族的是他們的宗教信仰，而律法又是他們宗教信仰至重要的一環，背叛律法，不但是得罪了耶和華，也是一種賣國賣民族的行為，絕對不能接受！

然而，猶太教這樣看律例確是大有問題的，無論是在耶穌時代的安息日問題，或是使徒時代的割禮問題及潔淨問題，都成為非常爭議性的課題。希臘文 **Sabbaton** 源於希伯來文 **Shabbat**，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69 次，幾乎大部份都在四福音內；是指一個星期中最後一天，由星期五-六時正至星期六時正。「守安息日」是十誡中第四條誡命，但神頒布這誡命，絕對沒有枷鎖的意思。事實上，我們可以從兩個不同角度去看安息日的問題，

第一，我們可以從創造的角度看—神看到人不可能天天工作，永無休息的時候，這律法之制定是基於人的需要，而不是去限制人。正如耶穌說：「安息日是為人而做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而做！」

第二，我們可以從救贖的角度看—神帶領以色列人離開為奴之埃及，來到流奶與蜜的應許地，



聖經也稱之為安息之地，但這只不過是一個預表，預表到當彌賽亞來的時候，我們就可以離開罪惡，進入神為我們預備好的安息，正如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(太十一 28)然而，這又不是完全的安息，到主再來時，我們便得到完全的安息了，正如希四 9 說：「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，為神的子民存留。」

猶太人沒有看到人的需要，也沒有看到安息日的精神和意義，把它視為枷鎖，變得非常沒有人情味，從路六 1-11 的兩個例子，我們看得清清楚楚。

## (二) 安息日的主 (例一) (v.1-5)

1) v.1-5 「有一個安息日，耶穌從麥地經過。他的門徒掐了麥穗，用手搓着吃。有幾個法利賽人說：「你們為甚麼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呢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經上記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做的事，連這個你們也沒有念過嗎？他怎麼進了神的殿，拿陳設餅吃，又給跟從的人吃？這餅除了祭司以外，別人都不可吃。」又對他們說：「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」正如我先前說過，猶太人是非常重視神頒佈的律法，在申命記 23:25 有這樣的一條律法：「你進了鄰舍站著的禾稼，可以用手摘穗子，只是不可用鐮刀割取禾稼。」

這是一條非常有人情味的律法，神顧念那窮困人仕，他們沒有得吃，神就容許他們在禾稼熟的時候去摘那些穗子吃，只是不可用鐮刀，因為只有大收割時才用鐮刀。所以耶穌的門徒這樣作，是依法而行，沒有錯。但為什麼法利賽人仍批評他們呢？

2) 原來他們是用「安息日」條例來指控他們。按猶太人的典籍，有 39 樣東西是在安息日不可作的，這包括：

- ⊕ 收割 (reaping)，他們用手掐麥穗便是收割
- ⊕ 分開麥穗 (threshing and winnowing)
- ⊕ 磨 (用手搓) grinding
- ⊕ 預備食物 (preparing food)

這一切一切都是犯了安息日的規定，這是違背了神的律例。

3) 耶穌又怎樣回答他們呢？耶穌引用了撒廿一 1-6 大衛的故事來解釋。當大衛與他的跟隨者，逃避掃羅時，來到祭司亞希米勒那兒，據利廿四 5-9 所載，祭司每逢在安息日都拿十二個陳設餅放在陳設枱上，又按利廿四只有祭司才能吃陳設餅的。

然而大衛與他的跟隨者並不是祭司。那時他們非常飢餓，為了充飢，祭司亞希米勒就給他們吃了陳設餅，因為耶穌看到人的需要較諸守這律例更為重要，律法是為人而作，人不是為律法而作的，耶穌就趁此機會，向他們講出一個重要的真理！安息日的意義不是叫我們死守一些教條，而是叫我們得到真正的安息。怎樣才可以得著真正的安息呢？耶穌在太十一 28 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死守一些教條並不能解決你內心的不安，「不安」是一個內心的問題，屬靈的問題，唯有在耶穌那裏我們才可以得著安息，因為耶穌是安息日的主，安息的真正意義一得到安息，只有在耶穌才可以找著。

## (三) 救命與害命 (例二) v.6-11

v.6-11

「又有一個安息日，耶穌進了會堂教訓人，在那裏有一個人右手枯乾了。文士和法利賽人窺探



耶穌，在安息日治病不治病，要得把柄去告他。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，就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：「起來！站在當中。」那人就起來站著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問你們，在安息日行善行惡，救命害命，那樣是可以的呢？」他就周圍看著他們眾人，對那人說：「伸出手來！」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了原，他們就滿心大怒，彼此商議怎樣處置耶穌。」

又是另一個安息日，那些文士和法利賽人一直跟從和窺探著耶穌，希望得到一些告祂的把柄。這回，耶穌在會堂裏教訓人，有一個人右手是枯乾的。在三卷共觀福音書中，馬太、馬可只是說他一隻手枯乾了，沒有提及是他右手，只有當醫生的路加才這樣描述。據一些偽經記載，這人是個石匠(mason)，他右手枯了，生計自然也成了問題。

猶太人是不准人在安息日治病，但有兩種病是例外：即是眼與喉疾或是可以致命的急病。這個人是右手枯乾，不在名單，而且又非急症，其實耶穌大可推遲多一天，對這個病人來說，分別不大。顯然耶穌是有意在文士和法利賽人面前挑戰這猶太規條，並且是高姿態的挑釁他們。祂對那人說：「起來，站在當中」，那人就起來站著，很明顯，耶穌是有意把焦點放在這個病人身上，以高姿態的向文士和法利賽人挑戰，何解？更有趣的，耶穌不是立即醫好這人，v.9 告訴我們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問你們，在安息日行善行惡，救命害命，那樣是可以的呢？」

這是一個不容置辯的問題：

- ⊕ 行善與行惡，那一樣較好？  
答案顯而易見，當然是行善。
- ⊕ 救命與害命，那一樣好？  
答案顯而易見，當然是救命。
- ⊕ 在醫病及救命的情況下，在安息日作與在非安息日作又有何分別？  
答案也是很簡單：當然是沒有分別！
- ⊕ 我們再問：醫好這個病人是行善抑或行惡？  
當然是行善。
- ⊕ 我們再問：醫好這個病人是救命抑或害命？  
當然是救命！

如此，答案便顯而易見了，文士與法利賽人對耶穌和祂門徒的控告，當然是毫無根據，毫無道理！耶穌之所以這樣高姿態醫好這個病人，是要指出這些文士與法利賽人的虛偽與無理！講完這番話的，祂才在 v.10 對這病人說：「伸出手來！」他一把手伸出，手就復原了！

我們再看那些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反應： v.11 「他們就滿心大怒，彼此商議怎樣處治耶穌。」他們並不是看到這人痊癒而歡喜快樂，竟然是勃然大怒，並且想到用暴力把耶穌除掉！這就是一個病態宗教的表現，也是值得我們好好省察自己。

耶穌是安息日的主，唯有在主裏我們才得享平安。

### 默想

- (1) 你是否也是一個重教條，重規矩，但沒有多大人情味的信徒？
- (2) 你的教會又是否這樣一個不懂得看世人的需要的教會？

